

##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1.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基于协议三方的合作共识而达成的战略合作意向，项目的合作进程需以后续签订的具体项目协议为准，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和2025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3. 本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4. 公司于2023年4月与华工科技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该协议目前正常履行，近三年内公司无其他已披露的框架协议。

#### 一、协议签署情况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丙方”）近日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智能制造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上海智能制造功能平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为深入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制造强国”及“数字中国”建设要求，充分发挥甲方、乙方在基础研究、科技创新及人才培养方面的优势，以及丙方在智能高端装备制造、自动化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机器人自动化解决方案、物流仓储自动化技术解决方案、具身智能和数字化领域及全球市场应用方面的产业优势，三方本着“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 (一) 上海交通大学上海智能制造研究院

1. 名称：上海交通大学上海智能制造研究院
2.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
3. 研究院介绍：上海交通大学上海智能制造研究院是上海交大“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平台，聚焦智能传感与物联、智能机器人、智能控制软件等核心技术领域，通过共性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与产业化服务推动技术市场化应用。
4.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其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 (二) 上海智能制造功能平台有限公司

1. 名称：上海智能制造功能平台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H9EPC9K
3. 注册资本：19,190.4万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习俊通
5. 机构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海洋四路99弄3号楼2-5层
7. 宗旨：坚持以“明确的应用场景、鲜明的技术特色、清晰的成果形态”为导向，致力于为企业提供好用、可靠的创新技术解决方案。
8.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其未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合作目标

1. 三方致力于构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创新体系，聚焦机器人自动化技术解决方案、具身智能技术与装备、人形机器人、工业机器人、工业软件等关键领域，共同攻克行业“卡脖子”技术难题，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培养高素质复合型人才，打造校企合作的典范。
2. 将丙方作为甲方和乙方的研发成果转化重要合作方。甲方、乙方研发的新技术、新专利等优先考虑与丙方合作，包括技术转让、授权使用、产业化和商业化，共同推动科研成果在丙方的全球项目中落地应用。

### (二) 重点合作领域

三方同意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领域开展深度合作：

1. 融合具身智能及人形机器人的工业场景数字化仿真技术与平台：针对具身智能及人形机器人在工业场景的落地应用需求，在三方已有基础上进行联合技术攻关与平台研发。
2. 机器人的应用技术：针对机器人技术整体应用解决方案，开展技术转移与联合攻关。
3. 具身智能及人形机器人的研发与应用：开展具身智能及人形机器人的联合研发，大小脑、技能训练等技术的联合研究；特定用途具身及人形机器人的联合研制和产业化应用。
4. 新一代工业机器人控制技术：围绕能够自主感知、自主规划、适应多种应用场景的新一代工业机器人智能控制技术及应用开展联合研发。

### （三）合作模式与内容

#### 1. 共建科研平台

三方可视情况共同申报并建设国家级、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联合研发中心。

设立“上海交大-上海智能制造功能平台-华昌达智能机器人联合创新实验室”（名称暂定），作为三方日常技术交流与项目合作的实体载体。

#### 2. 重大项目联合攻关

三方共同组织力量，联合申报国家重大/重点研发计划、国家智能制造专项、省市科技重大专项等政府科研项目。

丙方可根据实际需求，以横向课题形式委托甲方、乙方进行特定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或技术服务。

#### 3. 具身智能产业项目落地

三方各自发挥自身优势，协同完成丙方的具身智能产业项目在甲乙方平台环境落地，包括提供研发支持、政策及合规支持、人才推荐等。

#### 4. 人才培养与交流

（1）学生实习与就业：丙方作为甲方的实习实践基地，接纳甲方本科生、研究生进行参观学习、实习，并优先录用甲方优秀毕业生。

（2）联合培养：三方开展工程博士、专业硕士的联合培养，实行“双导师制”，课题来源于企业实际工程问题。

（3）人员互聘与培训：甲方邀请丙方资深专家担任兼职教授/导师；甲方为丙方技术骨干提供高层次学历教育、短期技术培训或访问学者机会。

(4) 博士后工作站：依托丙方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三方联合招收和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

#### 5. 科技成果转化

建立畅通的成果转化机制，甲、乙、丙方在相关领域产生的新技术、新专利，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向丙方转让或授权使用。

三方共同推动科研成果在丙方的全球项目中落地应用，实现产业化。

#### (四) 合作机制

1. 高层互访机制：三方建立高层领导定期会晤机制，每年至少举行一次高层会议，研究解决合作中的重大问题，规划年度合作重点。

2. 工作推进小组：三方各指定一个牵头部门（甲方建议为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或相关学院，乙方建议为技术研发事业部，丙方建议为技术中心或战略发展部）负责日常联络与协议执行。

3. 信息交流机制：定期举办学术研讨会、技术交流会，共享行业前沿动态与技术信息。

#### (五) 权利义务约定

1. 知识产权的既有权利、共同开发与独立开发的归属原则。

2. 保密义务与保密期限。

#### (六) 合作期限

本协议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3年。期满前三个月，各方可协商续签。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基于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聚焦机器人自动化技术解决方案、具身智能技术与装备、人形机器人、工业机器人、工业软件等关键领域展开合作，将对公司产品研发、人才培养、技术升级等方面带来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全球市场竞争力。

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和2025年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基于协议三方的合作共识而达成的战略合作意向，项目的合作进程需以后续签订的具体项目协议为准，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后续具体推进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于2023年4月与华工科技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20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该协议目前正常履行，近三年内公司无其他已披露的框架协议。

2.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的股份减持计划。若后续涉及相关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七、备查文件

1.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6日